证券代码:300849 证券简称:锦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锦盛新材	股票代码	3008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刘滨	严立琴	
办公地址	绍兴滨海新城沥海镇渔舟路9号	绍兴滨海新城沥海镇渔舟路9号	
电话	0575-81275923	0575-81275923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zj-jinsheng.com	zhengquanbu@zj-jinsheng.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599,797.87	126,713,883.20	1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22,253.36	24,211,898.69	-4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480,508.62	22,838,718.22	-7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37,149.26	17,019,388.47	-4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2	-7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2	-7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6.34%	-4.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9,490,668.54	740,999,805.53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5,121,391.02	697,199,137.66	-1.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阮荣涛	境内自然人	20.32%	30,486,966	30,486,966		
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5%	28,125,000	28,125,000		
洪煜	境内自然人	6.22%	9,334,353	9,334,353		
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8%	8,818,290	8,818,290		
绍兴锦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7,875,000	7,875,000		
高丽君	境内自然人	2.79%	4,180,671	4,180,671		
郭江桥	境内自然人	2.76%	4,147,269	4,147,269		
阮岑泓	境内自然人	2.25%	3,375,000	3,375,000		
阮晋健	境内自然人	2.25%	3,375,000	3,375,000		
阮荣根	境内自然人	2.25%	3,375,000	3,3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阮荣涛直接持有公司20.32%的股权,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持有绍兴锦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93%的出资份额,并担任绍兴锦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高丽君直接持有公司2.79%的股权,同时持有绍兴锦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29%的出资份额。阮荣涛与高丽君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3.11%的股权,同时通过控制绍兴锦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5.25%的股权,阮晋健、阮岑泓、阮荣根分别持有公司2.25%、2.25%、2.25%股权,且阮荣涛、高丽君、阮晋健、阮岑泓、阮荣根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阮荣涛、高丽君合计控制公司35.11%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59.9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2.2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6.63%。2021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27.15%,上年同期为41.10%,下降13.95%,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升、人员工资增加、社保阶段性减免结束、人民币升值等因素影响导致。

证券代码:300849 证券简称:锦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4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丽江股份	股票代码	0020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 宁	孙阳泽	
办公地址	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大道760号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大道760号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电话	0888-5105981	0888-5306320	
电子信箱	ljyn@vip.sina.com	bibo515@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2,351,327.97	94,640,598.06	1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55,655.76	-24,119,584.59	14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37,793.42	-25,745,159.91	14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3,310.95	-56,266,494.48	10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439	14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439	14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0.95%	1.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86,338,155.38	2,836,940,274.42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59,740,551.78	2,559,605,759.22	-3.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3%	86,438,390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6%	78,370,500		质押	78,370,500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0%	50,563,500			
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	31,902,7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9%	12,581,3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7,394,942			
丽江摩西风情园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6,311,422			
瞿启云	境内自然人	0.66%	3,609,782			
郴州中地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3,304,922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184,9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雪山管委会的《情况说明》,华邦健康及张松山先生可有效控制雪山公司所持公司15.73%的股份投票权,雪山公司、华邦健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经营概况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1年上半年,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业运营,但因受国内局部地区及国外疫情的影响,游客接待量未能全面恢复。报告期内,公司三条索道共计接待游客134.33万人次,同比增加106.12%,其中,玉龙雪山索道接待游客89.10万人次,同比增加72.22%;云杉坪索道接待游客42.34万人次,同比增加259.93%;牦牛坪索道接待游客2.89万人次,同比增加73.02%。丽江和府酒店有限公司(含洲际酒店、英迪格酒店、古城丽世酒店、5596商业街)实现营业收入4,211.36万元,同比增加124.09%,实现净利润-1,087.65万元,亏损金额比上年减少1,083.69万元。印象丽江共计演出227场,共计接待游客33.34万人次,同比增加164.65%,实现营业收入3,189.20万元,同比增加154.8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0,235.13万元,同比增长113.81%;实现营业利润2,901.20万元,同比增长218.53%;实现利润总额2,546.98万元,同比增长20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5.57万元,同比增长141.69%,基本每股收益0.0183元,同比增长141.69%。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1月25日起公司各项业务相继暂停运营。2020年2月20日起,根据疫情防控的总体情况,以及政府及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经营类型和性质,分批次积极稳妥地有序恢复游客接待工作,至2020年5月22日,公司业务全部恢复营业。本报告期,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业运营,但因受国内局部地区及国外疫情的影响,游客接待量未能全面恢复。二是迪庆月光城英迪格酒店于2021年3月1日起正式营业,产生开办费等一次性摊销等因素影响报告期业绩。

(二)其他说明

2021年8月5日,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向各州、市文化和旅游局,省旅游协会及省旅行社协会印发《关于暂停开展跨省旅游活动的紧急通知》,通知指出,2021年8月5日起,云南省暂停开展跨省旅游活动,待省内中高风险地区降为低风险地区后,再恢复跨省旅游活动。暂停跨省旅游对公司游客接待影响较大,如果短期内不能恢复,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和献中
2021年8月16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1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传真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规定,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 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 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公司代码:600961 公司简称:株冶集团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株冶集团	600961	株冶火炬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株冶	600961	株冶集团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株冶集团	600961	*ST株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湘军	李挥斥
电话	0731-28392172	0731-28392172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12号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12号
电子信箱	zytorch@torchcn.com	zytorch@torchc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95,314,982.01	5,613,540,365.75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842,011.50	140,924,251.15	65.9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43,303,493.80	7,279,837,069.89	1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89,642.95	94,018,880.12	2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67,521.87	72,509,640.04	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38,733.64	179,258,202.88	-5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45.4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48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0.24	212,248,593	0	无	0
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14,355,222	0	无	0
唐四霞	境内自然人	1.32	6,957,485	0	无	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4,631,600	0	无	0
曾仙英	境内自然人	0.65	3,421,700	0	无	0
谢文澄	境内自然人	0.54	2,854,622	0	无	0
周恒	境内自然人	0.47	2,496,701	0	无	0
黄财福	境内自然人	0.41	2,161,001	0	无	0
宋兰芝	境内自然人	0.38	1,980,000	0	无	0
胡娟珠	境内自然人	0.37	1,961,78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根据《股东协议》约定,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在行使提案权、或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均将作为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按照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行使。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5108 公司简称:同庆楼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庆楼	60510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仪琴	岳群
电话	0551-63638945	0551-63638945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电子信箱	TQL2009@sohu.com	TQL2009@soh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46,065,716.42	2,250,790,135.71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2,702,966.96	1,905,958,372.48	-1.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2,087,074.47	470,873,198.37	6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79,052.25	79,936,321.82	-1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084,299.19	70,204,799.18	-1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42,040.53	106,510,306.51	3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	7.79	减少3.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3	-49.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3	-49.0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鞍山市普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5	97,640,187	97,640,187	无	
沈基水	境内自然人	20.69	53,803,307	53,803,307	无	
吕月珍	境内自然人	3.45	8,967,218	8,967,218	无	
合肥市盈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5	8,967,218	8,967,218	无	
合肥市同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5	8,967,218	8,967,218	无	
珠海横琴鸿沛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其他	3.38	8,775,000	8,775,00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5,741,872	0	未知	
合肥光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0	3,900,000	3,900,000	无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121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91	2,371,793	0	未知	
石河子市汇智云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0	2,340,000	2,34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沈基水、吕月珍系夫妻关系,并控制马投公司、合肥市盈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市同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1-050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沈基水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并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1-051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卢晓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并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以及各项规范运作文件的要求;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1-052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庆楼"、"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5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6.7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5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97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3,530.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10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验字[2020]230Z01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2020年7月14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24,056.57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4,056.57万元;(2)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3)2020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0.65万元;(4)报告期内未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077.22万元。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021年5月,公司将已置换募集资金中归属预留部分的投资金额5,123.59万元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69.3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0,345.6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7月14日, 本公司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鉴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同庆楼太湖餐饮无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湖餐饮) 和南京百年同庆餐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京百年)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常州和南京地区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805.02万元、8,322.51万元分别对太湖餐饮、南京百年进行增资,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9日,本公司与太湖餐饮、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南京百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20000037623566600000126	963.71
	20010158004866600000014	395.75
	结构化定期存款	26,500.0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20139400981000002	0.7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	93150078801800000845	3.82
	93150078801500001028	127.20
	结构性存款	8,32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22907369210577	32.4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合计		40,345.67

注:募集资金余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3,953.6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其创造的价值主要通过提升公司食品安全、降低成本和稳定菜肴品质等,从而为公司创造新的价值,经济效益具有战略性和长期性。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减安徽合肥地区的"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投资总额至5,058.99万元,结余募集资金12,271.01万元用于未来在江苏省等其他省选址投资建设新的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并将已置换募集资金中归属预留部分的投资金额5,123.59万元转回到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2021年5月12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同庆楼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同庆楼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2021年5月,公司已将上述5,123.59万元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正在积极在江苏省等地选址建设新的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和建设内容未发生变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

附表1:

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上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73,530.00	上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271.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5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69								
新开连锁酒店项目	否	41,200.00	41,200.00	41,200.00	0	14,170.59	-27,029.41	34.39	-	1,142.84	-	否
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项目	是	17,330.00	17,330.00	17,330.00	0	4,783.04	-12,546.96	27.60	2020年7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	100.00				
合计	—	73,530.00	73,530.00	73,530.00	0	33,953.63	-39,576.37	-	-	1,142.8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至2020年7月14日止,新开连锁酒店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14,170.59万元,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9,885.98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容诚专字[2020] 230Z1867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2020年7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24,056.57万元。2、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安徽合肥地区的"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投资总额至5,058.99万元,结余募集资金12,271.01万元用于未来在江苏省等其他省选址投资建设新的原料加工及配送基地,并将已置换募集资金中归属预留部分的投资金额5,123.59万元转回到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注1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1年半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起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本金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尚未收回本金	报告期内实际收益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0年7月31日至2021年1月31日	保本保收益	3.50%	19,000.00	-	19,000.00	-	332.82
	结构性存款	2020年12月3日至2021年6月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	5,500.00	-	5,500.00	-	89.42
	结构化定期存款	2021年2月7日至2021年5月7日	保本保收益型	3.25%	-	5,000.00	5,000.00	-	40.88
	结构化定期存款	2021年2月7日至2021年8月7日	保本保收益型	3.25%	-	10,000.00	-	10,000.00	-
	结构化定期存款	2021年5月13日至2021年7月13日	保本保收益型	3.2%	-	6,000.00	-	6,000.00	-
	结构化定期存款	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12月10日	保本保收益型	3.3%	-	5,000.00	-	5,000.00	-
	结构化定期存款	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12月10日	保本保收益型	3.3%	-	5,500.00	-	5,5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2021年2月9日至2021年5月1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5%-3.95%	-	4,000.00	4,000.00	-	30.5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	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7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3.06%/3.46%	-	4,000.00	-	4,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秦淮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935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年11月26日至2021年2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2.9%/3.1%	8,322.00	-	8,322.00	-	60.33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38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5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3.2%	-	8,322.00	8,322.00	-	65.88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21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年5月31日至2021年7月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2%/3.4%	-	8,322.00	-	8,322.00	-
合计	-	-	-	-	32,822.00	56,144.00	50,144.00	38,822.00	619.91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5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第二十三条相关规定,现将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1、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2020年4-6月		2021年4-6月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餐饮	247,346,559.72	89.30	345,165,138.00	88.89	39.55
食品	-	-	1,680,073.90	0.43	不适用
婚庆	29,639,201.93	10.70	41,458,685.22	10.68	39.88
合计	276,985,761.65	100.00	388,303,897.12	100	40.19
分产品	2020年1-6月		2021年1-6月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餐饮	429,655,700.94	91.25	713,307,112.81	90.05	66.02
食品	-	-	6,327,967.76	0.80	不适用
婚庆	41,217,497.43	8.75	72,451,993.90	9.15	75.78
合计	470,873,198.37	100.00	792,087,074.47	100	68.22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2020年4-6月		2021年4-6月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安徽省内	151,675,786.85	54.76	237,181,299.19	61.08	56.37
安徽省外	125,309,974.80	45.24	151,122,597.93	38.92	20.60
合计	276,985,761.65	100.00	388,303,897.12	100.00	40.19
分地区	2020年1-6月		2021年1-6月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安徽省内	244,206,666.24	51.86	474,084,443.57	59.85	94.13
安徽省外	226,666,532.13	48.14	318,002,630.90	40.15	40.30
合计	470,873,198.37	100	792,087,074.47	100.00	68.22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公司无经销商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四、数据来源及风险提示

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阶段统计数据,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8月 17日